

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
统计上报操作指南
(旅行社端)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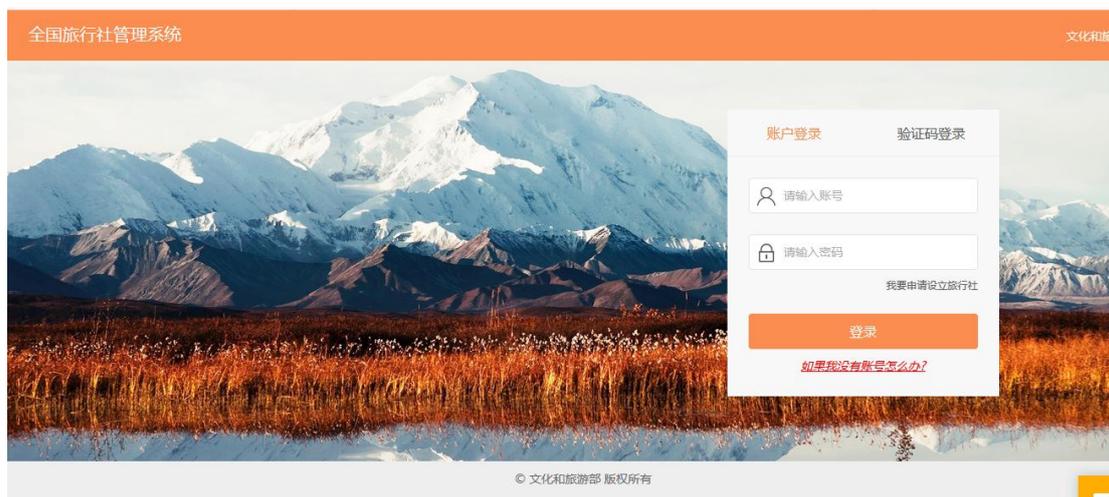
一、登录系统	3
二、权限管理	5
三、季报填报指南	8
四、年报填报指南	16
五、旅行社统计主要指标解释	18

一、登录系统

第一步：输入网址（https://lxs.mr.mct.gov.cn/login）登陆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也可直接搜索“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进入官网。如图页面：



第二步：选择【旅行社和行业组织入口】，进去全国旅行社管理系统，登陆账号，如图所示：



主账号默认为公司法人手机号，初始密码为 888888 或 123456，如果不正确可用手机动态验证码登陆。为了方便使用，建议登录系统后设置常用人手机号作为子账号（详见第三章 账户管理）。

为了系统数据安全，超过3个月未登录，系统会提示需要更改密码，可按提示更改密码，也可用手机验证动态码继续登录。

第三步：登陆公司账号后，在首页下方点击【统计上报】即可进入季报/年报统计页面，如图所示：



第四步：在线填报和上传报表选择一种方式填报即可。请旅行社务必确保在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的联系方式正确，以便审核员审核数据时，可与填报人及时核对数据是否有误。旅行社填报季报/年报后，请注意报表审核进度，如有被退回，请核对数据后重新报送。



季报一年填报4次，每个季度报一次，分别于4月、7月、10月和1月填报上一季度的季度报表。

年报一年填报1次，于次年度1-3月完成上一年度报表填报工作。

请旅行社务必根据文旅部通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季报和年报的填报工作，**逾期不能补报!**

第五步：点击【历史记录】，可以查看本社填报的报表情况，如有错误，点击【撤回】并重新填报。



二、权限管理

当旅行社需要对本社、分社、子账户的用户信息和权限进行调整时，在首页点击【权限管理】进入权限管理页面（仅旅行社的系统管理员才能看到“权限管理”功能模块），如下图所示：



功能一：添加子账户。旅行社系统管理员可根据需要添加多位用户，并设置此账户的具体权限。（分社帐号管理 / 网点帐号管理操作流程与添加子账户流程一致）如下图。



添加账号

单位类型	设立社	所在单位	
用户姓名	请输入用户姓名	手机号码	请输入手机号码
部门	默认部门	职务	
固定电话	请输入固定电话	QQ	请输入QQ
电子邮箱	请输入电子邮箱		
合同权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查看所有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签署和查看个人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审核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管理分支机构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合同		
管理权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支机构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账号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签章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门管理		
其他权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团队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导游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质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统计上报		

取消 确认

由于主账号是公司法人手机号，如果公司法人变更或法人手机号变更，旅行社需要应向当地旅文局提出增删主账号申请，确保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功能正常使用。

功能二： 启用、停用、编辑和删除。旅行社的系统管理员可根据实际调整本社子帐号权限，如启用、停用、编辑和删除子账号。如下图：

姓名	手机号码	所属单位	职位	状态	操作
				正常	停用 编辑
				正常	停用 编辑 删除
				正常	启用 编辑 删除
				正常	启用 编辑 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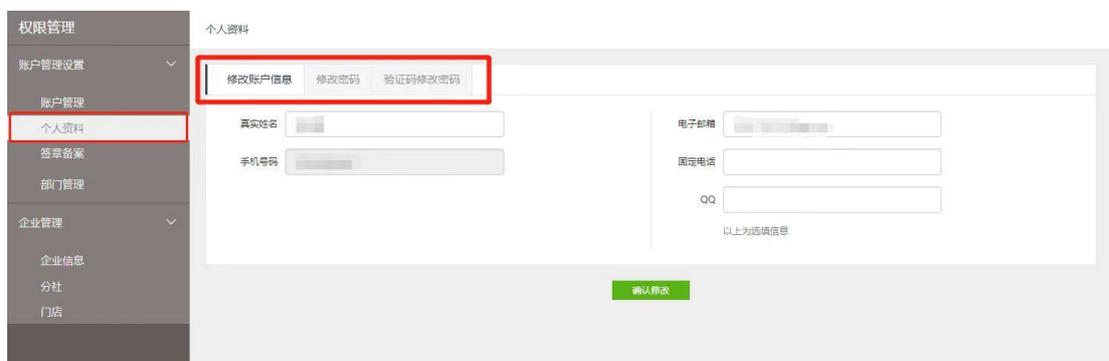
上一页 1 下一页

旅行社的系统管理员可以点击【编辑】对已有用户帐号的“真实姓名”、“登录密码”等内容进行修改，并在“权限设置”里勾选变更该用户的操作权限。

特别说明：由于用户的手机号是唯一的登录帐号，所以“手机号码”不可变更。如果遇到用户变更了手机号码，系统管理员可以先停用和删除该用户帐号后再新增一位同姓名用户帐号即可。

功能三：修改个人资料及密码

旅行社的系统管理员在实际工作中如需修改账户的信息及登录密码，可点击【个人资料】进行操作。如果忘记旧密码，也可用验证码来修改密码。



三、季报填报指南

1. 季报需填报旅行社外联接待入境旅游情况表、旅行社组织接待国内旅游情况表、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情况表。

旅行社根据自身经营业务，经营哪一个板块的业务就填写哪个表格，没有业务则不写，如旅行社经营国内地接或组团业务或国内散客单订业务，填写旅行社组织接待国内旅游情况表；旅行社经营出境业务和单订服务，填写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情况表；旅行社经营入境业务和单订服务，填写旅行社外联接待入境旅游情况表。

注意：若本季度旅行社没有经营业务，仍然需要提交空

的季度报表，提交时候备注原因，如：本季度没有经营业务，无数据填报。如果空报不备注原因，会被审核员退回。

（注：有旅行社反映填报完成有数据但提交时候系统提示数据为 0，不用理会直接提交，提交后会有数据。提交后务必在历史记录里面检查数据是否有误，如有误可自行撤回重填）

2. 旅行社组织接待国内旅游表格填报注意事项

组织接待国内旅游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数		人天数	
		本季		本季	
		组织	接待	组织	接待
甲	乙	01	02	05	06
合计	01	0	0	0	0
北京	02	0	0	0	0
天津	03	0	0	0	0
河北	04	0	0	0	0
山西	05	0	0	0	0
内蒙古	06	0	0	0	0
辽宁	07	0	0	0	0
吉林	08	0	0	0	0
黑龙江	09	0	0	0	0
上海	10	0	0	0	0
江苏	11	0	0	0	0
浙江	12	0	0	0	0
安徽	13	0	0	0	0
福建	14	0	0	0	0
江西	15	0	0	0	0

该表由从事国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填报，按照游客的客源地来划分。

组织：指组团业务，旅行社组织招徕国内团队游客的情况。

接待：指地接业务，旅行社接待国内团队游客的情况。接待人数包括本社组团本社接待和其他旅行社组团本社接待的国内游客人数。

举例说明：A旅行社第一季度共接待4个团队共500人旅游，其中来自北京团队200人到海南游玩5天，来自上海团队150人来海南游玩6天，来自广东团队100人到海南游玩7天，来自湖南团队50人到海南游玩5天。

A旅行社第一季度共组织3个团队共200人旅游，其中组织海南客源研学团队80人在海南2日游，组织海南客源50人赴山东6日游，组织浙江客源70人到海南4日游。

A旅行社为散客预定客房100间夜，购买门票300张，办理签证50人次，预定机票200人次。

首先，将A社所有接待数据导入Excel表格，单独核算出每个团的人次及人天数。

日期	人数(人)	天数(天)	客源地	人次数(人)	人天数(天)
2023年1月3日	200	5	北京	200	1000
2023年1月28日	150	6	上海	150	900
2023年2月5日	100	7	广东	100	700
2023年2月18日	50	5	湖南	50	250

将A社所有组织数据导入Excel表格，单独核算出每个团的人次及人天数。

A旅行社第一季度组团情况

日期	人数 (人)	天数 (天)	客源地	人次数 (人)	人天数 (天)
2023年1月10日	80	2	海南	80	160
2023年2月8日	50	6	海南	50	300
2023年3月15日	70	4	浙江	70	280

旅行社为散客提供的单订服务，填写在表格最下方的提供单项服务人次中。

最后，该社填写《组织接待国内旅游表格》的内容如下：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数(人次)		人天数(人天)	
		组织	接待	组织	接待
甲	乙	1	2	3	4
全国合计	10	200	500	740	2850
北京	11		200		1000
上海	19		150		900
浙江	21	70		280	
湖南	28		50		250
广东	29		100		700
海南	31	130		460	
补充信息：提供单项服务人次：550人次					

3. 旅行社外联接待入境旅游表

外联接待入境旅游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 (人次)		人天数 (天次)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 (人次)	
		外联	接待	外联	接待			外联	接待
甲	乙	1	2	3	4	甲	乙	1	2
入境游客	10	0	0	0	0	英国	30	0	0
其中:中国香港	11	0	0	0	0	法国	31	0	0
中国澳门	12	0	0	0	0	德国	32	0	0
中国台湾	13	0	0	0	0	意大利	33	0	0
外国人	14	0	0	0	0	瑞士	34	0	0
其中:亚洲小计	15	0	0	—	—	瑞典	35	0	0
日本	16	0	0	—	—	俄罗斯	36	0	0
韩国	17	0	0	—	—	西班牙	37	0	0
蒙古	18	0	0	—	—	荷兰	38	0	0
印度尼西亚	19	0	0	—	—	波兰	39	0	0
马来西亚	20	0	0	—	—	欧洲其他	40	0	0
菲律宾	21	0	0	—	—	美洲小计	41	0	0
泰国	22	0	0	—	—	美国	42	0	0
印度	23	0	0	—	—	加拿大	43	0	0
越南	24	0	0	—	—	美洲其他	44	0	0
缅甸	25	0	0	—	—	大洋洲小计	45	0	0
朝鲜	26	0	0	—	—	澳大利亚	46	0	0
巴基斯坦	27	0	0	—	—	新西兰	47	0	0
亚洲其他	28	0	0	—	—	非洲小计	48	0	0
欧洲小计	29	0	0	—	—	其他小计	49	0	0

补充信息:提供单项服务人次:0人次

本表由从事入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填报，按照游客的客源地来划分。

外联：旅行社只统计本社自主外联团的实到人数，仅由本社接受委托办理签证的人数不包括在内。

接待：旅行社自主外联入境游客如未被安排旅游景点游览的，不计入接待人次。

简单来说，外联就是组团业务，接待就是地接业务。

举例说明：A旅行社从美国外联一个30人的入境团，其中20人到河北旅游2天，交给当地社B社接待；10人到北

京旅游 3 天，由本社负责接待。

A 旅行社填报如下：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数		人天数	
		外联	接待	外联	接待
甲	乙	1	2	3	4
美国	43	30	10	70	30



$$20*2+10*3=70$$

当地社 B 社填报如下：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数		人天数	
		外联	接待	外联	接待
甲	乙	1	2	3	4
美国	43		20		40

4. 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表

组织出境旅游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数(人次)	人天数(人天)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数(人次)
甲	乙	1	2	甲	乙	1
首站前往地出境旅游总人数	10	0	0	英国	29	0
前往各国(地区)人次	11	0	0	法国	30	0
其中:中国香港	12	0	—	德国	31	0
中国澳门	13	0	—	意大利	32	0
中国台湾	14	0	—	瑞士	33	0
外国人	15	0	—	瑞典	34	0
其中:亚洲小计	16	0	—	俄罗斯	35	0
日本	17	0	—	西班牙	36	0
韩国	18	0	—	欧洲其他	37	0
蒙古	19	0	—	美洲小计	38	0
印度尼西亚	20	0	—	美国	39	0
马来西亚	21	0	—	加拿大	40	0
菲律宾	22	0	—	美洲其他	41	0
泰国	23	0	—	大洋洲小计	42	0
印度	24	0	—	澳大利亚	43	0
越南	25	0	—	新西兰	44	0
缅甸	26	0	—	非洲小计	45	0
亚洲其他	27	0	—	其他小计	46	0
欧洲小计	28	0	—			

补充信息 提供单项服务人次 人次

本表由从事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填报，按照游客的目的地来划分。

首站前往地出境旅游总人数：应为旅行社组织出境游客的实际人数，按旅游者出境的第一站目的地进行统计，不得重复统计。

前往各国家（地区）人次数：指中国（大陆）公民出境旅游到达的全部国家和地区的人数。一名游客一次出境游去往多个国家的，分别计入每个实际前往的国家。

举例说明：

A旅行社组织10人日韩5日游，首站是日本,停留3天,第二站是韩国,停留2天。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	人天
甲	乙	1	2
首站前往地出境旅游总人数	10	10	30
前往地出境总人数	11	20	50
日本	17	10	30
韩国	18	10	20

- 首站前往地出境总人数=实际组织人数=10；人天=10×3（日本停留天数）=30；
- 前往各国家（地区）人次数=前往日本人数+前往韩国人数=10+10=20；人天=10×3（日本停留天数）+10×2（韩国停留天数）=50。

注意：首站前往地出境旅游总人数≤前往各国家（地区）人次数。

常见问题解答：

问：首站前往地出境旅游总人数与前往各国家（地区）人次数有什么区别？

答：首站前往地统计的是旅行社实际组织人数；前往各国家人次数是对目的地的统计。

4. 提供单项服务人次：指报告期内旅行社（不以本社名义组织并不接待）每提供一个单项订票、订房、代办签证和护照等为散客提供的各项服务。服务一次计一人次，单项服务不计入旅游接待人次及人天数。

常见问题解答：

问：若旅行社仅提供门票预约服务怎么填报？

答：仅提供门票预约服务的话，应计入提供单项服务人数中。

问：若旅行社仅提供接送机、包车类服务怎么填报？

答：仅提供接送机、包车类单项业务的话，应计入提供

单项服务人数中。

问：机+酒、机+酒+车类业务怎么填报？

答：机+酒、机+酒+车类业务服务人数填写在“组织人次”中。

问：在境外提供包车+导游类一日游怎么填报？

答：包车+导游服务人数填写在“组织人次”中。

四、年报填报指南

年报需填报两个表格：旅游单位基本情况表、旅行社财务状况。一般于次年的3月底前完成。

指标名称	代码	计量单位	数额	指标名称	代码	计量单位	数额
甲	乙	丙	1	甲	乙	丙	1
一、从业人员	10	人		其中：国内旅游营业利润	24	千元	
其中：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11	人		入境旅游营业利润	25	千元	
签订劳动合同的导游人数	12	人		出境旅游营业利润	26	千元	
二、资产总计	13	千元		4、营业外收入	27	千元	
负债总计	14	千元		其中：政府补贴	28	千元	
所有者权益总计	15	千元		5、利润总额	29	千元	
三、损益	16	千元		四、工资、福利费、税金	-	-	-
1、营业收入	17	千元		本年发放工资总额	30	千元	
其中：国内旅游营业收入	18	千元		本年支付的职工福利费	31	千元	
入境旅游营业收入	19	千元		本年应交税金总额	32	千元	
出境旅游营业收入	20	千元		五、分支机构	33	个	
2、营业成本	21	千元		门店数量	34	个	
其中：养老、医疗、失业等各种社会保险费	22	千元		分社数量	35	个	
3、营业利润	23	千元		子公司数量	36	个	

本表从事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填报，按照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填写。注意：单位是千元。

1. 常见问题解答：

问：营业收入和三大旅游市场营业收入的关系是什么？

答：入境、国内、出境三大旅游市场营业收入作为旅行社整体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按实际情况进行填写，不得漏填，特别是当营业收入不为 0 时。同理，营业收入应包含三大市场的数据，当三大市场营业收入不为 0 时，应按照实际情况填写营业收入一项，不得漏填。

问：营业利润和三大旅游市场营业利润的关系是什么？

答：入境、国内、出境三大旅游市场营业利润作为旅行社整体营业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按实际情况进行填写，不得漏填，特别是当营业利润不为 0 时。反之，营业利润应包含三大市场的数据，当三大市场营业利润不为 0 时，应按照实际情况填写营业利润一项，不得漏填。填写时应注意单位为千元。

2. 年报数据平衡关系

(1) 营业收入 \geq 入境旅游营业收入+出境旅游营业收入+国内旅游营业收入

(2) 营业收入 \geq 营业利润

(3) 营业收入 \geq 利润总额

(4) 营业成本 \geq 养老、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费+本年发放工资总额+本年支付的职工福利费

(5) 资产总计 = 负债总计+所有者权益总计

(6) 资产总计 > 0

(7) 负债总计 ≥ 0

(8) 本年发放工资总额 ≥ 0

(9) 从业人员 > 0

(10) 从业人员 \geq 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11) 营业利润计算公式：营业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投资收益（-投资损失）+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资产处置损失）

五、旅行社统计主要指标解释

1. 国内组织人数：指报告期内旅行社招徕组织国内团队游客人数。接待国内旅游者人天数：指报告期内旅行社接待国内团队游客的人天数。接待人天数包括本社组团本社接待和其他旅行社组团本社接待的国内游客人天数。该社招徕组织游客如未派地陪接待的，不计入接待人次。

2. 旅行社外联（组团）人次、人天：指报告期内旅行社自组外联的入境游客人次、人天，反映旅行社对入境游客的招徕能力。旅行社按以下要求统计外联人数：

（1）入境游客入境后不论其停留时间多少、旅游线路长短，只统计一次；

（2）旅行社只统计本社自主外联团的实到人数，仅由本社接受委托办理签证的人数不包括在内。人天是按照每个过夜游客在中国大陆（或本省市）实际停留的天数计算。每

个一日游游客均按 1 人天统计。

3. 旅行社接待人次、人天：指报告期内旅行社实际接待的团队和零散的入境游客的人次、人天，包括接待的入境一日游游客及接受其他旅行社委托接待的过夜游客。该社自主外联入境游客如未派地陪接待的，不计入接待人次。每个一日游游客均按 1 人天计算。

4. 首站前往地出境总人数：应为旅行社组织出境游客的实际人数，按旅游者出境的第一站目的地进行统计，不得重复统计。

5. 前往各国家（地区）人次数：指中国（大陆）公民出境旅游到达的全部国家和地区的人数。一名游客一次出境游去往多个国家的，分别计入每个实际前往的国家。

6. 提供单项服务人数：指报告期内旅行社（不以本社名义组织并不接待）每提供一个单项订票、订房、代办签证和护照等为散客提供的各项服务。服务一次计一人次，单项服务不计旅游接待人次及人天数。

7. 从业人员：指在文化和旅游部门主办或实行行业管理的各类机构中工作，并取得劳动报酬的全部人员。包括职工、再就业的离退休人员以及在旅行社中工作的外方人员和港、澳、台方人员。

8. 签订劳动合同的导游人数：指报告期内单位从业人员中签订劳动合同的导游数量。

9. 资产总计：反映填表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根据企业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资产总计”项的期末数填列。

10. 负债总计：反映填表企业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有义务合计数，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根据企业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负债总计”项的期末数填列。

11. 所有者权益总计：反映所有者在填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根据企业会计“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总计”项的期末数填列。

12. 营业收入：反映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所确认的收入总额。企业填写营业总收入指标时，一般根据企业会计“利润表”中“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13. 营业成本：反映填表企业在报告期内从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转让资产使用权等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各种耗费。包括：营业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根据会计“利润表”中对应项目计算填列。

14. 养老、医疗、失业等各种社会保险：反映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费。根据企业决算的“应上交应弥补款项表”

填列。

15. 营业利润：反映填表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所实现的利润，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利润”项的本期累计数填报。即企业“利润表”中的：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汇兑收益。

16. 营业外收入：反映企业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的各项营业外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利润表”中“营业外收入”项的本年累计数填列。根据企业会计“利润表”中“营业外收入”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债务重组利得、政府补助、盘盈力得、捐赠利得等。

政府补贴：反映填表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7. 利润总额：反映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种收入减去各种耗费后的盈余，反映填表企业在报告期内实现的盈亏总额，包括营业利润和营业外收支净额。根据会计“利润表”中的对应指标期末累计数填列。

18. 本年发放工资总额：反映填报企业在报告期内应发放支付给本单位全部职工的劳动报酬（含临时工和聘用人员），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它反映企业报告期内累计应发放的工资总额。根据“应付工资”科目及其他相关

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填列，与企业决算的“全年应发工资总额”口径一致。

19. 本年支付的职工福利费：反映填报企业在报告期内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开支的各项福利支出。职工福利费根据企业会计成本和费用科目中的相关项目归纳计算填列。而不仅是会计“应付福利费”科目。

20. 本年应交税金总额：反映填表企业按照国家规定应计算交纳的各项税金总额。即企业本年应交的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资源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农牧业税、关税、企业所得税及其他各税的合计数额，根据企业决算的“上交应弥补款项表”填列。